

## 開放文學 – 神鬼仙俠 – 益智錄 第十一卷

蔣廉 前明福建蔣孝廉之子廉，初聘舅氏魚淵女為妻。家漸凌夷，魚悔之。廉為養母行丐於市，魚以為辱，謀諸婦。婦曰：「盍市一棺，勿令女知，蓋棺堅釘，偽言女死。妹一臨哭，心絕望矣。可秘之，再為女擇嫁。」魚聽婦言，置棺於庭，令媪伴女，不令下樓。一日，女自窗外窺，見姑母至，既而聞庭中有哭聲，又見姑泣而去；問媪，對以不知。嗣漸知父謀，恨之。後改字於韓忠。嫁有日矣，黃昏時見一乞人自樓下過，聞其聲，蔣廉也。女急下，從後門私約而上。廉曰：「卿未死也？」女曰：「死生小事，君應飢，可先食。」具饌以飽廉。樓有二新櫃，即陪嫁物也。女將衣物並於一，曰：「媪出即回，請君暫藏於此。」廉入櫃而媪與母俱來，始言嫁女事。女以櫃中有人，偽喜應之，且言：「今晚將薄污我私，可無須媪伴。」母亦喜，與媪俱去。開櫃出廉，而歡寢焉。黎明，仍匿廉於櫃。旁午，有鄰女托故強邀女。魚遂急將妝奩遣人送於韓。比女回，而新櫃已無。女雖暗自悔恨，實亦無可如何，計不如早奔夫家。往見姑曰：「媳實未死。然兒夫在韓家櫃中矣。」歷言之，姑曰：「奈何？」曰：「聽之而已。」

適韓忠家唯有一妹，忠有他事，夜不能歸。收魚奩後，即囑妹守房，交鑰而去。及晚，婢媪客眷盡散，女掩扉欲開櫃看新人履，執燭啟櫃，見內坐一人，大駭，燭亦墜地滅。廉以女為魚氏，就櫃上狎抱之。女曰：「君知妾為誰？」曰：「卿非魚氏耶？」曰：「妾韓氏。」廉曰：「吾故疑櫃之何以不脛而走也。」女曰：「君新嫂之舊夫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曰：「妾固料此事當有變。初不意魚網而鴻離也，是真天作之合。」事畢，女曰：「一日之恩，妾已淪肌浹髓。兄歸，吾二人皆無顏，不如同歸君家。新人若來，即為妾也嫂，君亦可以得一妻；若不來，則為妾也嫡，君更可以得二妻。」廉此時毫無主張。女收拾金帛，與廉偕歸。及至家，魚氏正侍母而言：「櫃中何人迄今無消息耶？」回首見廉與韓氏入，怪而問之曰：「何尚有不嫌吾丐夫者？」因相得益歡。唯韓忠失妹又失婦。及知俱歸於蔣，痛忿魚淵不置，將興訟。魚夫婦懼，許為買二婢以償。廉得韓結金帛，菽水亦可常奉；加以二女同志，事姑婉順，甚慰母心。廉乃得仍理父業，後中進士。

### 餘母

邑侯餘孟僑先生，以舉人需次山東。性情古樸，既居官，仍手不釋卷，誦讀如書生。以故在省候補多年，宦場鮮有識者。中丞丹初閩公，秋闈後，偶見其所擬墨，悅之，由是得攝篆歷城。政事一以慈惠為心，有杜母之風，民因呼餘老娘雲。後升任膠西，官至刺史。

### 合歡頭

莊岳之間有婦人焉，性情嗇吝，凡事皆然；雖男女大欲，亦迥殊於人。夫每欲交之，必曲誘十餘夕，始得褫其褲。縱竭力周旋，其響蹙抽縮，終使男子不得馳驟，狎之亦不歡，以故胎屢輟。其一偶至十月未壞，將大產。婦患之，自念門戶窄小，安容人出，身勢必決裂。無何，覺痛，遂大困。不得已，亦效臨盆。乃兒甫露頭之半，忽用力一比合焉，媪婆驚曰：「娘子且緩，兒頭夾斷矣！」方圓圖一聲，但新嬰白眼以下，鼻上，如蜂腰。及長，猶似合歡葫蘆樣。偶入市，見者無不竊笑。

### 嚴三鳳

嚴三鳳，字秋泉，邑之好秀才。為人玩世不恭，善戲謔，開口輒惹人笑，而已獨不笑，故以是得名。未進時，慣作代倩文字，以此應童科最久。每院試，搜檢役頗討厭，甚至搥衣捋帶，上下其手。有攜酒者，必傾諸甕，備牛飲也，嚴恨之。時值夏日，解溺瓶中，以新荷漬酒塞其口而入。搜役見之，聞香以為佳釀，去塞急覆諸甕而沫浮焉。怪之，嚴曰：「何怪？童便耳！飲之安心神，除惡穢，但病者用作引，少許即可。若輩固賢亂，或多多益善耶？」役大恚。因此，巡場者迭守之，使不暇他顧。乃得泮游，而攘酒之弊端遂除。

### 董二暈

董二暈者，名非自命，人蓋以其性無定、行無恒，行二，故以「二暈」呼之也。籍廣西臨桂。家甚貧，傭身莊農家。一晚，一賊匿其居室卷席中。董見之，爰沽酒肴，掩扉。將酒烘熱，調賊曰：「酒熱矣。來，吾與汝飲。」賊心計室中止董一人，知董所呼在己而不敢少動。既而，董復曰：「吾謂席中朋友也。」賊不得不出。董識賊，姓王。對飲時許，縱之去。一夜，聞有動靜，潛起，啟扉暗出，見一賊穴主人屋牆透，仰臥而入。董執其足返接其手，拽之入己室。火之，仍前王姓賊，釋其手，曰：「子何復竊於此？」王曰：「吾之所竊有分別。今復竊爾主人者，為其刻薄成家也。」董義之，復縱之去。

秋後，董每天早起拾遺，天漸寒，冷亦難堪。妻祝氏賢甚，紡織為董做棉衣，親身送至，董甚喜。一日，起過早，北風忽作，因至賭窖暫避，見賭者錢豐，質衣而賭，輸。違家不遠，至家呼妻起。妻見無棉衣，問之，以實告。妻曰：「不貪人之錢，不輸己之衣。」出錢令夫贖衣，曰：「勿再賭。」董諾而回，見賭者未散，欲珠還合浦，復賭，又輸。慚，因出亡。妻知之，煩人贖其衣以俟，無耗。二月，生一子。忽窗外有人呼董二兄，祝氏聞之，曰：「吾夫外出已二月餘。」其人曰：「吾知之。吾姓王，賊也，與二兄有一面之交。今竊得白金若干，以半奉二嫂為日用。銀在窗外，吾去也。」多時無動靜。祝出視之，果有白金二錠，約百餘兩。嗣王屢以物餽祝，皆以夜。祝本勤儉善居室，得王助，六、七年以成殷實。恐久為王累，於王送物時，隔窗語之曰：「得君助，衣食已足，請已之。」王應諾。蓋自是王無餽也。

董二暈之出亡也，年少壯，沿路送行客、助勞人，所得錢文每有餘剩，爰制冠帶，市縐袍，雖不美盛，不蔽污。違家日遠，不日至貴州。黎明，見一人以小車推木料二塊。其人姓苗，載稍重，有微堤，不能上。董上之，曰：「吾與子同路，請助子。」遂牽其車而行。至其家，並妥其事而後行。苗留之，曰：「日已夕，明天早行可也。」董從之。苗食董。苗適有緊急匠事，飯後即為之。董嘗幼習木工，略知其事，因效苗為之。苗喜，傭之。及半年，苗言與妻曰：「吾本他邑人，僅有一女。董某誠實，吾欲贅之，以為終身之靠。」妻亦欲。因贅董，使從苗姓。苗出積蓄制恒產，亦稱小康。一日，董赴集買物，過賭場，見賭者似不精熟，因同賭，竟輸。思欲得本資而止，竟全輸，空手而歸。妻問之，以實告，妻未語。董慚悔交深，憤理匠事，失手將右足小指傷去。他日以他事反目，董曰：「日昨吾賭負之事，汝心終不忘，故有今日之事。吾始知仰食裙帶失丈夫氣，悔當日不宜贅於汝家也。」妻曰：「吾不為往事。君既有悔，從心所欲可也。」董曰：「可。」董早出不歸。妻疑之，嗣果無耗。

董之負氣而出也，二日後頗自悔，而恥於自返，遂遵大路而行。不日，屆四川秀山，賣工夫以餬口。一日，傭身菜翁家，菜喜其壯盛，傭之月餘，晝出理田，晚歸食宿於工人草屋中，自言苗姓。菜某有義女及笄，一日，語父曰：「吾家苗姓短工似非常為短工者。」菜聞女言，即煩人媒說，以女嫁之。蓋菜以女非親生，恐擇嫁不如女意，惹其埋怨。聞女贊董，以為女屬意於董，而女以為養父之命不宜違，誠天緣有分也。董娶女後仍理匠事。女母係繼娶，子女皆非其出，故鍾愛女，不時暗助。未幾，生一子。至子八、九歲時，家業有成矣。董居諸有成算，唯子苗雲祥讀，省費不計。雲祥天資明敏，入泮後娶婦。董自謂一生際遇如此已為極美，不知後有進於此者。忽與念嫡妻，不知艱難何似，假出遊，乘馬歸。

抵家，見門閤宏深，類素封。心謂妻已嫁，宅歸異姓。既而，一少年華服出，董欲與言，其人已過。忽一老人謂少年曰：「汝何往？」指董曰：「汝父來矣！」適董妻出，見之曰：「果爾父。」董外出二十五年，一朝團聚，樂何如之。妻歷言家事，知子吉

祥已入泮，喜甚。亦自敘外出之事。妻子觀其行色，固知不貧，其餘未敢深信。適鄰莊有中鄉試者，姓梁。董同莊人赴賀，見壁黏四川題名錄一紙，上列苗雲祥之名，大喜。梁問之，董曰：「此小兒。」梁暗哂之，以為姓且不同，安得為子？董言於妻子，妻子亦安聽之。董之歸也，會妻菜氏所生之子苗雲祥赴鄉試。中式歸，不見父，問母，母曰：「半月前出遊未歸，無處迎接，俟之而已。」年終無耗。比春正，菜氏謂子曰：「汝父必回籍矣，可赴臨桂訪之。」雲祥如臨，訪之數日，並無苗姓人家。一日，過梁孝廉第，知為新貴，遂進謁之，同年之誼，倍篤常情。苗自道為尋父到此，且以之詢梁。梁曰：「敝處無與君同姓者。」忽睹壁間題名錄，憶董言，曰：「有一人或知之，君可親問之。」遣家人請董，曰：「汝謂有秀山客在此，請渠光陪，渠必至。」梁家人語於董，董謂妻子曰：「吾子來矣。意其既中舉，必來尋吾。」妻子尚有疑心。既而，董與雲祥至。令其衣冠朝嫡母、拜兄長，舉家始大喜，肆筵作賀。數日後，雲祥請父同回秀山，吉祥母子不欲。遲延月餘，雲祥與父謀，乘夜暗歸。吉祥知之，遣人追回。爰是不欲父出遊，即出遊，必使人伴之，並將雲祥車馬行裝掩藏他處，雲祥欲自歸不得也。

不得已，具稟臨桂邑宰苗公。公問之曰：「董吉祥，汝之子耶？」董曰：「嫡妻所生。」公復曰：「苗雲祥，亦汝之子耶？」董曰：「外出另娶之妻所生。」公曰：「汝姓董，何復姓苗？」董曰：「其中有故，不便細稟。」公曰：「汝欲就養何子？」董曰：「皆欲也。事不自由，聽之而已。若蒙恩斷來往由己，則感德無極矣。」問雲祥，雲祥曰：「舉人願奉親歸秀山，定省數月即送回。」問吉祥，吉祥曰：「數月後，吾弟不送回如何？」公曰：「吾亦難保其必送回。然非汝一己之父，不止汝一人欲奉養，究竟如何？」吉祥曰：「吾弟奉養吾父二十五年矣，吾亦欲奉養二十五年，而後送回。」公笑曰：「汝父現年約五十有餘，人生七十古來稀，汝再自奉二十五年，將就木焉，豈情理也哉？汝等且歸，吾即煩紳士為汝調處。」公退，見母而笑。母問之，公曰：「今日有一案奇甚。二子爭養其父，其父亦不能自主，兒亦難以聽斷。」遂歷述之。母曰：「汝父臨桂人，吾忘其籍邑。今姓董者年紀幾何？面目奚似乎？」公曰：「然。」母曰：「汝謀視其右足無小指，即汝父。」公即傳案，示謀於役。董將上堂，役故以臭水污其兩靴而自認以誤，董不暇更易。既上堂，公迎問靴污之故。董言之。公令人取新靴易之。既脫靴，見董右足果無小指，急退稟母。母曰：「吾已穴窺窺明，是汝父。」公急遣人請父兄於內書房，向父稽首曰：「兒高坐，父北面而跪，曩即不知，亦死有餘辜矣。」董不勝驚駭，方欲細詢，苗夫人出，笑謂董曰：「君棄妾而逃，妾以君為死矣。今猶在人世耶？」指縣尹曰：「君去三月生此子。連捷即用，初蒞此任也。」董大喜，遂為雲祥述贅苗之事，曰：「吾之改姓苗，即此故也。」令二子複姓董。尹名呈祥，命名之同，亦神奇。時王某犯案被押，聞縣尹為董公之子，曰：「吾出頭有日矣。」人問之，王不語。不幾日，果得釋歸。此吾徒劉元吉聞而言之。談此事者即臨桂人，與董公同鄉焉。

虛白道人曰：董公名暈，暈而不暈也。執草竊而釋之，依然以樑上人為君子之意也；以仰食妻室，每乾綱不振，因而他適，是未失丈夫之氣也；後復娶妻生子，家成業就，若可終身，乃念及結髮，棄之而歸，是能篤夫婦之倫也。如是之人，而名之為暈，則今之自命不暈者，其有慚此暈人者固多矣。世之藐視人者，己多可藐之事；藐人益甚，則己之可藐益著。猶曰事微訐以為知直，惡能免名賢之所惡也！

### 龍真穴的

某翰林，現官南省督撫，先世亦農商之家。人咸謂其祖父母葬地龍真穴的。先是公大母終，族人下令葬先塋，戚友悉為不平，勢將致訟。其大父曰：「吉人自有吉地，何必先塋即福田耶？且以此興訟，破己之產，亦破人之產，大傷族情，實不忍為。」遂遷葬，於是而發。可知龍真穴的，仍須在心地上尋爾。

### 絳雲

安慶孝廉宋公，談者忘其名字。一夕出遊，時梨花盛開，鶯棲清豔，蝶醉濃香，徘徊賞玩，直至溶溶月上始歸。至齋題一絕云：「畫廊人靜月初斜，窗外清陰透碧紗。一縷閒情吹不散，結成幽夢上梨花。」錄畢，置青氈下。次日，同年生過訪，言：「有人善召箕仙，盍往觀之？」公素不信此，未便固違，遂同往。請乩人悉在，公問：「諸君請何仙人？」眾雲不一。公偽言：「去歲舊居停，與其友請絳雲仙女，極有靈應。諸君盍請之？」眾曰：「公識其符否？」曰：「識之。」因仿請女仙符，少為更移，繪以授眾。爰拈香焚符，未幾箕動，降壇詩，即宋公所作梨花詩也。公深駭異，不好言詩係己作，亦從眾贊美而已。繼書四字曰：「宋公多言，致餘多此一往。茲有事奉托。」眾問何事，箕書：「難言也。然當言不得不言。吾與白若玉有宿緣，祈諸公媒訂之。」蓋白即在壇，青年喪偶未續也。眾向白言，白亦喜應，戲問幾時納采，何處親迎；再問，箕已不動。諸人同談至更定始散。

白生家無親眷，唯一媪一僕。至家，僕俟於門，謂：「適有一媪扶一女郎來。」白知為絳雲，急入室，見女紅妝坐帳中。白入，媪扶之下榻，與白並坐，真有「國色比玉香猶勝，仙姿如花語更真」之概。媪治具，令白與女交杯飲。白曰：「聞卿與僕有緣，敢問何說也？」女曰：「言之駭人，且壞古人名節，君不必深究也。」他日，乩友謂白：「焚符而絳雲不至，如何？」白曰：「費心，費心，杜蘭香早下嫁矣。」後值重陽，諸壇友相約登高，有六七農人請召乩問兩期。眾議請呂仙，或曰：「今日白生因事他出，何不仍召絳雲？」於是連焚三符，竟至，乩書：「前係散仙雲遊，由己；今為人婦，宜夫命是從。夫謂吾當遵陰教，總不宜與諸公接談。今命召三次，勉應之，祈速言其事。」眾告：「秋來兩少，農人切望，問何日乃雨？」女曰：「此天意，吾不敢洩漏。請以九九算數作謎，諸公猜之：二九一十八，二九不是一十八；三八二十四，三八不是二十四；四七不是二十八；五六不是三十。內寓四字書一句。」眾莫解。忽有人曰：「吾知之矣。一二一九共合十一，二九不是一十八；一三一八亦共合十一，三八不是二十四；四與七，五與六，皆共合十一。寓句其實皆十一也。今九月九日，後日必有雨，蓋後日即十一日也。」眾以為然，遂以告農人。十一日果大雨。白聞之曰：「卿何好事好盛又為此也？」女曰：「諾。從此決不應召。」未二年，女辭去，白始驚續。

### 開癩

南方不知何省，深山中女子有生癩之說，蓋為山瘴所染也。一得斯疾，土人識之，無有以之為妻者，如妻之，男子必死。惟於破瓜時，令女自處，靚之，任其出遊，誘他鄉男子與之交，名曰開癩，其毒自消，始有問名者。得與男交，多則一月，少則二十日，辭男令行。行時，飲餞餽，意甚殷切，勸其急歸，蓋恐其死於路也。男去後，父母揚言其事，以為擇配。

地有萬氏女得斯疾。萬令從俗而行，女不欲，曰：「請死，不損人利己。」遲至二年，無奈父母之命不能屢違，不得已，誘一少年與同寢處。少年自言周璋，寒士，遊學到此。實本姓武，偽為周也。男女甚相得。比一月，萬令女遣之，女不忍，又半月，病勢難堪。緣與女同處益久，則其發益猛，再遲則不能去矣。女竊父藏，謀與偕行。周疑其言不由衷。女曰：「君不能久於世，妾不可二夫，此兩全之術，君何疑焉？」爰乘間偕亡，未出山而止，僦舍以居。俄而毒發，周求女延醫理治，女曰：「君病不能治也。」遂語以必死之故。言訖而泣，日夜不停聲。忽窗外有人曰：「哭無益也。」女知其異，曰：「哭無益，不哭有益乎？」其人曰：「有。此去東南三十里有摩天嶺，嶺半有洞，為麻姑仙養靜處，可往求之。但彼處多長蛇，恐子不敢去耳。」女曰：「敢。惟不識路徑。」其人曰：「吾可導汝行。」曰：「子何人也？」曰：「游鬼也。哀汝情切，故以告。天明見有小旋風，即吾也。」周聞之，慮為蛇害。女曰：「果為蛇害，君無夫死婦醮之虞；若倖免於蛇，得仙術以愈君疾，則妾為夫不畏死之心得以自明，君之福，妾之幸也。」乃行。果有羊角風在前轉旋，從之。入深山，忽見一蛇如車輪，向女而來。女思無可逃，閉目以俟，竟未遭其吞噬。復前行，遍地皆蛇，大小無數。但蛇近女身，俱掉頭不吸，而女入蛇鄉，覺身更清爽。因得至洞府拜見麻姑，言夫病狀。麻姑告以泄毒於妓或可癒。女歸以告周。周曰：「卿尚不欲損人利己，吾為此乎？」女曰：「所損止一妓耳，何妨？」周曰：「妓非人乎？損之而有益於吾，吾亦不為，況未必能愈耶？」女勸之再四，而周仍不聽。次早又赴洞，見亂雲迷徑，峭壁插天，灑涕而返。不意

夫竟為一大蛇盤繞，涎垂滿面矣。入舍，見蛇口有銜草，遺之去。周此時已不省人事，呼之蘇。女遂以蛇銜草煎之，服一劑而疾若失。乃知麻姑之所以救之者即在此也。後周捐貢入北闕，聯步南宮，得翰林庶吉士。凡泥金捷報皆是武璋。

#### 帶產出繼

東村某，兄弟各爨，弟富而兄貧。兄卒無子，妻劉氏又復失明，勢必餓死。鄰里共憐之，遂約村中數人往見某，代劉祈贖恤，竟不允許。眾曰：「鄉黨有急，尚宜賙之，況嫂乎？」曰：「分管時，兄未憐吾幼，多與毫釐。賙急猶可，賙嫂實不欲。」眾恚而出曰：「某二子而伊兄無子，托言伊嫂欲繼伊子為嗣，某不欲其子出繼，或賙其嫂。」眾復入向某言之，某笑曰：「繼吾子以自養，吾嫂之計亦巧矣。且是令吾子棄飽暖而受飢寒，吾豈欲乎？」眾正言之，曰：「律無絕長之理，法制如是。」某仍不聽，言愈弗遜。眾益恚，見劉氏，令渠當官過繼。醮資遣傭人導劉去，具呈控某，准。某懼，哀戚里求息訟，將家產鬻分，因使其長子帶產出繼。

虛白道人曰：嫂貧而養之，無嗣而繼之，分也，何待人言？至言之不聽，其人已不足齒數矣。究之不能不養，不敢不繼，為不養不繼者之榜樣，是養之繼之，而仍為天下之罪人也。

#### 鬼狐遺方

凡吞鹽鹵者，血凝即死，以未點鹵之豆腐汁灌之即愈，此鬼遺方。蓋鹵毒悉歸豆汁，其理易明也。如比近無賣豆腐家，急取豆研汁，亦可濟事。吞信石者，急用防風一兩，研末，清水調灌，亦愈，此狐遺方也。防風只去風濕之藥，而能化砒毒，令人不解。按《本草》，防風能殺附子毒。夫附子極熱，信石亦極熱，防風能解信石熱毒，或即以其有殺附子熱毒之能乎？二方前輩著述多載之，餘恐傳聞不廣，故復錄於此。

#### 查修文

查修文，閩人。貿易歸，違家尚有三十餘里，雨忽至。數廿步外有小廟，可容五、六人，急為趨避。先有少婦在其中，飾雖荊布，神情絕秀。因將行囊置廟門內，令婦閉戶，曰：「倘避雨者眾，甚不便。」廟幸背風，有微廈，雨不沾衣。夜半始霽。查終夜未與婦再交一語。未辨色，呼婦啟扉，取包裹去。婦日出始行，見去人遺布裕，內有銀五兩許，錢三百，攜歸。婦單氏，夫穆瑞圖。一日，婦與小姑閒語，曰：「人言世少好人，亦實有好人，蓋往往外貌麟鸞，中韜鬼蜮。如昨愚嫂所遇，可謂真君子。」妹問之，婦遂細述避雨之事。妹哂曰：「其人即君子，遇嫂亦未必君子，殆嫂嫂自謂之君子乎？」婦自知言出莫追，然問心無虧，遂並銀與錢示之，曰：「此渠所遺。」妹方檢視，其兄適至，問銀物何來，妹為述之。穆曰：「此事果真，真不愧為君子。」既而謂妻曰：「茲聞汝母暴病，盍與吾同赴彼處一問？」母固無疾，女疑之。比至，謂婦翁曰：「汝女昨歸遇雨，時運甚好，拾得銀錢如許。」委諸幾上而去。父問女，女以實對。父曰：「爾情雖真，而婿意不了矣。」又恐過激生變，只好留女於家。